

《德意志意识形态》 “费尔巴哈”章新解



DEYIZHI YISHIXINGTAI
FEIERBAHA ZHANG XINJIE

郑守林 著



人民出版社

《德意志意识形态》 “费尔巴哈”章新解



DEYIZHI YISHIXINGTAI
FEIERBAHA ZHANG XINJIE

郑守林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孔 欢
封面设计：徐 晖
版式设计：鲍春琴
责任校对：刘 青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德意志意识形态》“费尔巴哈”章新解/郑守林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8.5

ISBN 978-7-01-015617-0

I. ①德… II. ①郑… III. ①《德意志意识形态》-马恩著作研究
IV. ①A811.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02629 号

《德意志意识形态》“费尔巴哈”章新解

DEYIZHI YISHIXINGTAI FEIERBAHA ZHANG XINJIE

郑守林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龙之冉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2018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5.75

字数:253 千字

ISBN 978-7-01-015617-0 定价:46.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谨以此书献给马克思诞辰200周年

自序

这本书,是笔者已写的《恩格斯哲学基本问题命题论》^①和《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起源的经典阐述——〈费尔巴哈论〉新解》^②的继续。本书想通过对马克思、恩格斯在创立马克思学派之初,合写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以下简称《形态》)“费尔巴哈”章的探索 and 解读,进一步弄清马克思第一个伟大发现的实质是什么。换句话说,就是想要弄清楚,能够决定马克思学派与其他各种学派根本不同的思想究竟是什么。

笔者通过思考而获得的基本认识,主要有如下几点:

第一,关于《形态》第一章研究的“方向”问题和指导原则。马克思在1859年《〈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自述谈及的“道路”和关于《形态》的概述,应成为研究的导向性原则。“与德国哲学的意识形态的见解”相对立的“我们的见解”“清算我们的哲学信仰”“通过批判黑格尔之后的哲学形式实现的”著名语句,应成为解读《形态》第一章的座右铭。《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以下简称《终结》)的序言,也应作为《形态》第一章的序言来读,因为《形态》和《终结》是同一课题的著作。还有,马克思《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以下简称《提纲》)、《形态》和《终结》三个文稿应并在一起研究,可以从另外两个文献来解读某一个文献,这样可以使解读《形态》获得一个更广阔的视野,使解读更有成效。

第二,关于第一卷第一章的标题。笔者认为,标题中的“费尔巴哈”与“唯

① 郑守林:《恩格斯哲学基本问题命题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版。

② 郑守林:《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起源的经典阐述——〈费尔巴哈论〉新解》,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年版。

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①,是并列关系,或者说,二者只是同位语而已。“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只是对“费尔巴哈”进一步展开的阐释。它并不代表作者的根本观点。或者说,它不是直接对马克思、恩格斯正面观点的提炼和概括。但是,这个标题也间接暗含了马克思新历史观与费尔巴哈哲学的对立,就像后边标题“圣·布鲁诺”和“施蒂纳”也暗含了马克思新历史观与圣·布鲁诺和施蒂纳的对立一样。这也可以从第一卷“对费尔巴哈、布·鲍威尔和施蒂纳所代表的现代德国哲学以及各式各样先知所代表的德国社会主义的批判”^②的总标题中得到印证。

然而,令人费解的是,如果说标题中的“费尔巴哈”体现了马克思与费尔巴哈的对立,与第一章的内容相符合,这自然可以理解。但是,说恩格斯后来添加的“唯物主义观点与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也体现了马克思与费尔巴哈的对立,似乎就难以理解了。一些学者正是这样认为的。而且,仿佛添加上去的“对立”,有标题与内容不相一致的问题。实际上,这又涉及对恩格斯著名的哲学基本问题命题以及“两大阵营”观点的理解。

这里不得不重申笔者的如下理解:恩格斯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命题,是马克思学派的一个伟大的经典的创作。也是一个遭受到误读人数最多、最严重、历时百余年之久的命题。这个命题的基本含义在于,作者站在“他者”的立场上,对“全部哲学”的根本理论和学说进行了客观的、击中要害的概括和总结。它揭示了马克思与全部哲学的根本对立,给了我们一个区分马克思理论与非马克思理论的根本性标准。不言而喻,本原问题、本体论问题、“两大阵营”都是与马克思、恩格斯暗中对立的。当我们用这个与传统观点极为不同的立场来解读《形态》第一章的标题时,也就豁然开朗了。第一章的标题与其下面的内容是完全相符的。这里一丝一毫也不存在所谓的“马克思恩格斯的差异”问题。

平心而论,造成许多学者对第一章标题误读的原因,或许与标题本身的过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4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41页。

于含蓄有关。马克思关于同样内容的《提纲》，因为是供自己进一步研究，并不是为了发表而写的笔记，所以，它的标题定为“关于费尔巴哈”是可以理解的。但是，作为为了发表而写的《形态》，其第一章的标题直接定为“费尔巴哈”，后又加上“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确实让读者看了之后，难免会产生文题似乎跳跃性太大的感觉。倒是马克思“费尔巴哈”“历史”的批注，如果联系起来作为标题，似乎更容易将标题与内容衔接起来。然而，这里又存在着第一章标题与后几章标题协同一致的问题。因此，这里标题的过于艰涩含蓄的问题，似乎难以为读者解决。但是，40年后，恩格斯在写同一课题的著作时，将标题确定为《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这样，就使费尔巴哈的“中间环节”特征，与马克思对立的性质在标题中体现出来。不过，这里没有用“费尔巴哈与历史”的关系直接表述，而是将“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相联系，就更加耐人寻味。在这里，毕竟不会使人产生标题与内容是否相符的问题了。

这样看来，有些学者误将“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当成作者对自己学说的概括和总结，客观上与标题的过于隐晦有关；同时，这更是由于没有看到标题的极其隐蔽的深刻内涵所致。在解读《形态》第一章时，不对这个标题作出正确的解读，就无法真正进入《形态》的深处。

第三，关于第一卷第一章的主旨。第一章阐述的内容和主旨是马克思发现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一般地说，人们对此已有共识，没有疑义。关键的问题是如何理解这个观点。因为各人有着各人的“马克思”。在此，笔者先提出几段关于历史唯物主义表述的理解问题，借以阐明笔者的主旨观。

首先是那段“照相机”比喻的论述。马克思、恩格斯写道：“意识在任何时候都只能是被意识到了的存在，而人们的存在就是他们的现实生活过程。如果在全部意识形态中，人们和他们的关系就像在照相机中一样是倒立成像的，那么这种现象也是从人们生活的历史过程中产生的，正如物体在视网膜上的倒影是直接从人们生活的生理过程中产生的一样。”^①这段常被人们引用的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52页。

述,显然已告诉我们“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根本观点。但同时也告诉我们:这个被意识到的“社会存在”,不是可以轻易获得的,它是通过对“意识形态的批判”而获得的。“倒立成像”“倒影”正体现了马克思发现新历史观“道路”的奥秘。我们要真正理解马克思,就先不要急于直面“正面原理”,不要急于从原著中寻找“基本概念”“核心原理”。应当与马克思一道,重新回到德国去,回到德国的古典哲学中去,回到“批判”中去。简言之,回到马克思曾经走过的“道路”中去,从而体味出“倒影”的魅力、“批判”的魅力,真正找到“原理”的起源。试图撇开德国哲学,撇开黑格尔、费尔巴哈,直奔文本中纯粹的“历史”抽象,不能简单得到新历史观的真正答案。

其次是那段关于“他们的共同的意识形态前提的一般意见”的论述。马克思、恩格斯写道:“因此,我们在对这个运动的个别代表人物进行专门批判之前,先提出一些有关德国哲学和整个意识形态的一般意见,这些意见要进一步揭示所有代表人物共同的意识形态前提。这些意见将充分表明我们在进行批判时所持的观点,而表明我们的观点对于了解和说明以后各种批评意见是必要的。”^①笔者认为,尽管这段话被作者删去了,考虑到随后所写的关于“德国的批判”的概括性的展开说明,或许可以认为,这是作者为了文字的简练而删去的。但是,这段在对“黑格尔以后哲学的个别代表人物批判”之前,所作出的一般性观点的概述,对我们总体上理解马克思的“批判”及“道路”特点有重要启示意义。重要的是,这里提出的“他们的共同的意识形态前提”概念与马克思、恩格斯关于这个前提的“一般意见”是根本对立的。由此我们可以找到马克思如何进行前提批判“道路”的线索。在随后的正文中,马克思、恩格斯提到了“哲学的基地”“全部问题终究是在一定的哲学体系即黑格尔体系的基地上产生的。不仅是它的回答,而且连它所提出的问题本身,都包含着神秘主义”^②等等。这些论述对于我们从“起源”和“原理”的统一中把握新历史观,指引了具体方向。遗憾的是,这里对涉及费尔巴哈的根本学说,没有具体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43页,注1。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43页。

批判,更不可能对黑格尔根本体系进行具体展开的批判了。但是,这里提到的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派的一般对立,对于我们把握马克思的历史观与“起源”的统一,无疑是很有价值的。

最后是那段关于“思辨终止”的论述。马克思、恩格斯写道:“在思辨终止的地方,在现实生活面前,正是描述人们实践活动和实际发展过程的真正的实证科学开始的地方。关于意识的空话将终止,它们一定会被真正的知识所代替。对现实的描述会使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能够取而代之的充其量不过是从对人类历史发展的考察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结果的概括。”^①这段论述与历史唯物主义“原理”的表述有着内在的关联。它也是“原理”与“起源”统一的表现。“思辨的终止”“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的环境”,是对“他们共同的一般意识形态前提”的概括,也是“倒立成像”和“倒影”的概括,同时也是马克思“道路”关键步骤的概括。这样,我们就可以理解,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实质是“哲学信仰”的清算,是与全部哲学意识形态的对立。换句话说,是“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和“思辨的终止”,是“哲学的终结”。

由上可见,理解第一章的主旨,不懂得马克思的哲学终结观,不从马克思和德国哲学一般的对立中去理解,那样得到的历史唯物主义,就不是真正的马克思的历史观。

笔者还认为,在现代已经有马克思《提纲》和恩格斯《终结》传播的情况下,不能撇开这两个文献孤立地对《形态》进行解读。将三个文献“并案”研究,才能把握第一章历史唯物主义的实质。

在笔者看来,“照相机”比喻的论述和思想,正是在马克思《提纲》中孕育成的。只是长期以来,人们并没有真正领会它罢了。“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②这一著名命题的含义究竟是什么呢?其一,显而易见,这句话指明马克思新世界观的使命是“改变世界”,这当然没有什么不对。但仅仅这样解读是很不到位的。因为,“改变世界”观点,

^①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5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140页。

在此之前,早已形成了。其二,“而问题在于”这个短语,将前后两个分句联结在一起,令我们感到“哲学家们解释世界”是有问题的。它的问题在于违反了“改变世界”的使命,从而一个更重大的结论就油然而生:“哲学家们”全错了。换句话说,更重要的不是“改变世界”,而是因为哲学家违反了这一前提。因此,否定哲学才是更重要的精神。这也正是“思辨的终止”和“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意思的第一次发现和表述。然而,如果仅仅解释到这一层,仍然是不到位的。其三,蕴含在这一命题中的更深的一层含义是,它找到了认识全部社会存在的“道路”,即通过对“科学之科学”的哲学的洞察和否定,否定了全部意识形态这一总的“倒影”这一虚幻的意识。从而真正弄清了“任何意识只能是意识到的存在,人们的存在,就是人们的实际的生活过程”。从而发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核心观点:“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也是马克思“弄清问题”的最核心的思想。尽管这里没有明确地表述,但是,这个思想已经存在于这一条的文字中了。这是“哲学”终结本身的言外之意、弦外之音。但它确实确实已内含在十一条文字中了。而且,这个思想是这十一条里最重要的语义。这就是《提纲》被称为“历史唯物主义起源”和“第一个文件”的原因,也是被称为“天才的世界观萌芽”的原因。正因为如此,恩格斯 1845 年 4 月到布鲁塞尔与马克思会面时,马克思用几乎成熟的话语告诉了恩格斯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也才有了后来合写的著作。

还需要特别强调的是,用恩格斯《终结》的视角,来解读《形态》第一章,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选择。但是,需要指出的是,传统的关于《终结》权威的解读意见,根本不等于原著本身。经过四十多年的进一步思考,恩格斯对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基本观点,终于从“起源”和观点的统一中,作出了成熟的经典阐释。作者终于可以撇开诸多具体的黑格尔分子的纠缠,从从容容地叙述由黑格尔哲学出发,并经过一个极具典型代表意义的费尔巴哈的“中间环节”,最终结束了一切哲学,结束了一个时代,从而达到新历史观的“起源”过程。

这里最华彩的经典篇章是关于哲学基本问题命题及其论述。作者不是针对费尔巴哈的直观性和不彻底性进行批判,而是上升到哲学本体论、本原学说和哲学基本问题的高度,加以引述和批判。不但在根基上否定了全部哲学的理论基础,而且这一命题还起到了结构全篇,卓绝地说明费尔巴哈与“历史”

关系的作用。

《终结》的另一个重大的基本命题是“哲学的终结”。整个第一章评述黑格尔哲学的主旨,就是说明哲学已经在黑格尔那里终结了。读懂第一章,其实也就读懂了《终结》的主旨。同时也读懂了《形态》第一章的主旨。恩格斯写完第一章,其实已经把他的意思写完了。所以他反复强调读黑格尔的重要性,要超过读马克思、恩格斯的早期著作。可见,离开马克思和黑格尔哲学的关系,离开“黑格尔哲学体系”以及“哲学基本问题”“哲学本体论”这些“一般意识形态的理论前提”的具体评论和批判,就不能真正懂得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的灵魂。

如果我们用恩格斯《终结》的成熟明确的论述,来解读《形态》第一章的中心思想,就很容易得出正确的结论。当人们把马克思的新历史观称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或“新哲学”时,无疑是对马克思新世界观灵魂的阉割。换句话说,不懂得“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不能真正弄清“哲学信仰”是什么,并对其加以清算,不懂得“批判”和“倒立成像”体现的“马克思道路”的奥妙,就不能真正懂得“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即使人们千百次地一字不差地引用原文,也是空洞抽象的。

总之,第一章的主旨可以概括为两个方面:一方面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观点,包括它的全面的发挥和阐述。另一方面是马克思和德国哲学及德国意识形态对立的关系。这个关系可以概括为“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或者“哲学的终结”。上述两个方面内在地统一于马克思的新历史观之中。

正确把握第一章的主旨,是解读这一章所有内容的关键。

第四,关于《形态》第一章的地位。《形态》第一章,在马克思学说史中占有重要地位是无疑的。但是,需要在它与马克思《提纲》的关系中、在它与恩格斯《终结》的关系中来具体定位。

能不能说《形态》是马克思新历史观的“诞生地”或者“第一部阐述”新历史观的著作,或者称为马克思唯物主义历史观发现的“标志”呢?笔者的回答是否定的。它只是马克思《提纲》之后的著作。换句话说,《提纲》是新历史观的诞生地和“第一个”文献,是“历史唯物主义的起源”,是历史唯物主义发现

的标志性文献。《形态》只是《提纲》之后和在此基础上形成的文献。无论它多么重要,也不能作为“第一个”文献,不能作为“起源”和“诞生地”。不能作为“发现”的标志性著作。甚至将《提纲》和《形态》并列一起,作这样的评价也是不妥或严重不妥的。

这不是咬文嚼字。归根到底,这是由于马克思新历史观的基本思想是在《提纲》中产生和形成的。

一般认为第一条是最重要的,其实第一条和第二条是密不可分的。如果真要从中选出最重要一条的话,笔者认为,第二条对“全部哲学家”“一切哲学家”所赖以生存的“思维的真理”问题的断然否定,才是天才的根本前提性的批判。此外,尽管人们十分看重第十一条,认为它揭示了马克思新世界观“改变世界”的使命,而根本区别于一切“旧”哲学,实际上这是没有解其奥秘的。当马克思把“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方式解释世界”,用“问题在于”与“改变世界”相联结时,这个命题的重点已经不是“改变世界”了。作为思想大师的马克思更看重的是,由这一无可置疑的铁的前提,而自然得出的另一个天才的伟大的结论:关于“哲学家们”的判断——一切哲学家都错了,都被马克思所战胜了。换句话说,第十一条的主旨,与其说是强调马克思新世界观的历史使命,倒不如说其主旨是宣告一切哲学的谬误和终结。不仅如此,按照通常所坚持的观点: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这自然是对哲学是科学的科学的另一种表达,属于“哲学信仰”),又根据马克思新得出的否定一切哲学的结论,他不难对全部意识形态得出否定性的认识,因而,全部意识形态作为虚假的、颠倒的意识与“市民社会”关系的认识也就油然而生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根本思想自然也就蕴含于第十一条的命题之中。这就是历史唯物主义的起源。我们发现,从《提纲》的表面文字中,得到的总是那样有限。但是,确实在这些极简短的命题中,包含了新世界观的天才思想。也就是说,“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思想已经确确实实地存在于第十一条命题之中了。因此,恩格斯才说《提纲》是“第一个”文献和“起源”。它是当之无愧的。

以上是《形态》在马克思学说史上所处地位的一个方面。顺便指出,这也是我们理解“马克思”以及“马克思恩格斯关系”的主要文献依据之一。

还需要特别强调指出,在研究《形态》第一章在马克思唯物史观学说史中

所处地位时,应当将它与恩格斯的《终结》联系起来。这不仅因为它们是同一“题目”的文献,而且,《终结》是恩格斯包含了四十余年新思考之后的经典成熟之作。一方面,《形态》是马克思、恩格斯在马克思学派初创时期,历时一年多的时间,为了公之于世的呕心沥血之创作。它无疑包含了极其丰富的内容,极其珍贵,有着相对独立的意义。另一方面,这部著作在当时由于种种原因未能出版,第一章也没有完成。还由于初创时期的“经济史方面的知识还多么不够……缺少对费尔巴哈学说本身的批判”^①等原因,理论阐述也有不尽完善之处。因此,在充分认识它的理论价值的同时,也要正视它的不足和“过渡性”。特别需要指出的是,《终结》在历史唯物主义的系统阐述上,在历史唯物主义与费尔巴哈关系的阐述上,在历史唯物主义与黑格尔关系的阐述上,简言之,在历史唯物主义起源史的阐述上,作出了成熟卓绝的再阐述。可以说,恩格斯的《终结》完成了马克思和他当年未完成的心愿。甚至可以说,在一定意义上,《形态》第一章,是恩格斯《终结》的“过渡稿”或“准备材料”。尽管相隔四十余年,它们却有着内在的相关性和统一性。

在研究《形态》第一章时,学界似乎有这样一种明显的倾向,就是把它与恩格斯的《终结》有意无意地分隔开来。这自然是有原因的。《终结》与《形态》不同,它得到了很广泛的传播,是权威的诠释性著作。然而,令人遗憾的是,流行多年的占统治地位的《终结》解说,完全是传统教科书观点反注的产物。因此,在人们探索马克思历史观的时候,特别是在研读《形态》第一章的时候,不愿受到传统《终结》解说的影响,因而,就把《形态》的研究与《终结》不自觉地分离开来了。尽管这有可以理解的理由,但依然是一种误会。我们应当把恩格斯的《终结》与传统解说分开。《终结》是《终结》,解说只是解说。

还有一个情况是,近几年来,“马克思恩格斯的差异论”,似乎有着相当的影响。这也使得《形态》与《终结》的互文性研究,或者“并案”研究的正当性,不自觉地被打上问号。而在笔者看来,恩格斯的《终结》,不仅不存在“差异”问题,恰恰相反,《终结》在马克思学派的唯物史观学说史的经典地位,还存在

^① 恩格斯:《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2012年版,第218页。

着严重估计不足的问题。恩格斯在马克思学派中对历史唯物主义阐述的卓绝贡献,有待进一步充分认识。

总之,马克思的《提纲》是关于新历史观发现和以笔记形式表述的第一个文献。《形态》是以这一发现和唯物史观表述为基础的第一次系统制定和阐述。由于它的未完成和没有出版,客观上成了马克思、恩格斯“自己弄清问题”“清算自己哲学信仰”的手稿。而恩格斯的《终结》是《形态》的继续和完成。是可以代表马克思学派的正式的经典著作。一定意义上,就像马克思执笔的《共产党宣言》是恩格斯执笔的《共产主义原理》的继续和完成一样。在研究《形态》这一手稿时,不能忽视它作为《终结》“准备材料”或“特殊的草案”的定位。但这并不影响我们对《形态》在马克思学派初创时期,初次系统制定和阐述新世界观基本框架的重要地位和伟大意义的评价。

第五,关于马克思与德国哲学的一般对立和对费尔巴哈哲学的批判。在《形态》第一章中,“批判”是一个极其重要的关键词。首先,马克思、恩格斯高屋建瓴,阐述了德国哲学的共同的一般意识形态的前提与马克思、恩格斯的“一般意见”的对立。其次,他们还结合黑格尔哲学运动的实际,指出了“黑格尔的体系”见解和“全部问题”范畴的重要理论地位,并将这些极端重要的概念与马克思、恩格斯范畴对立起来。后来,恩格斯在《终结》中对“黑格尔的体系”和“全部问题”中的哲学基本问题学说本身,展开了详尽的批判。其三,《形态》第一章论述了“思辨的终止”和“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的见解。这也是马克思、恩格斯与德国哲学意识形态一般对立的重要内容。其四,贯穿《形态》第一章的一个主线是费尔巴哈和历史的对立。不能离开关于费尔巴哈的批判去理解第一章。马克思、恩格斯在《形态》第一章,批判了费尔巴哈唯物主义的直观性、不彻底性,批判了费尔巴哈关于人的学说的抽象性,揭示了费尔巴哈学说解释世界的本质。在解读关于费尔巴哈批判的论述时,运用恩格斯在标题中添加的“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的提示,对于整体地理解马克思、恩格斯关于费尔巴哈和历史的观点,有着关键性的意义。特别应指出的是,如果用恩格斯哲学基本问题命题及论述来解读《形态》第一章对费尔巴哈的批判,将会更有裨益。

第六,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前提、基本观点、历史目的、结论和称谓问题。

《形态》第一章第一次对历史唯物主义作出了较为系统的阐述。这就使读者把关注的重点放在了如何将历史唯物主义原理较系统地加以归纳和综合。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前提,关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以及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原理,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目的是改变世界等基本观点得到了很充分的研究和阐释。然而,笔者更加关注的是,这些见解与费尔巴哈的关系、与德国哲学的关系。笔者认为,“原理”只是初步的“入门”知识。要深入到深层次的精神实质,必须从它与德国哲学的关系中来认识,也就是从历史唯物主义起源这个角度来认识才行。离开与哲学的关系,任何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都会成为空话和抽象无用的东西。

第七,关于马克思、恩格斯的关系问题。在解读《形态》第一章时,研究其中的马克思、恩格斯关系问题,当然要研究在这一文本中所存在的“笔迹”问题、各自不同批注的关系问题等等。例如,在第一章标题中,恩格斯后来添加上的语句应如何理解。但是,笔者认为,还是应把这一问题放在《提纲》和《形态》第一章以及《终结》等更广阔的视野中来研究。只有这样才能把这一问题澄清。

关于谁是主导者或者“第一提琴手”的问题。这个问题如果只是放在《形态》中去求证,就把本来简单和容易明白的问题复杂化了。我们只要依据马克思的《提纲》这个第一手材料,并比较《形态》的核心观点是否与《提纲》一致,是否来源于《提纲》就足够了。

笔者已经指出,把《提纲》的核心观点仅仅归结为“实践”是远远不够的。它的天才的发现包括:通过对费尔巴哈旧唯物主义的直观性的批判,获得了对一切哲学问题前提的否定和批判(第二条)。通过对哲学家只是解释世界的批判,发现了一切哲学都是虚幻意识的观点。并通过否定哲学为总纲领的全部意识形态,发现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思想(第十一条)。这就是“马克思”的起源。

前面对《形态》第一章主旨的分析,特别是关于“照相机”比喻的论述,关于“一般意见”和“思辨终止”的论述充分说明,《形态》的基本思想直接来源于《提纲》,特别是来源于其第十一条思想。

由上可见,马克思的《提纲》是发源地,是第一个文献。“具有决定性意义

的观点”已在其中形成。马克思是“第一提琴手”，马克思学派以他的名字命名是理所当然的。要否认这一点，除非能证明《提纲》中没有包含对马克思具有决定性意义的观点，或者证明《提纲》不是马克思所作。而离开《提纲》去说明“第一提琴手”问题，显然是没有抓住重点。

关于恩格斯思想是否与马克思思想一致的问题。

马克思、恩格斯关系问题，实际上是他们在马克思学派中有决定性意义的理论上，各自著述所体现的思想的关系。在《形态》第一章的理解上，突出的是恩格斯在标题上附加的“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是否与马克思思想一致的问题。笔者前边已经说明，这实质是对马克思与德国哲学关系的正确理解问题，是对恩格斯哲学基本问题命题的理解问题。真正“读懂”原文才是解决问题的关键。

第八，要认真研究国内外著名学者关于《形态》第一章的有关观点。巴加图利亚关于第一章结构的论点中，有四条线索的概括。“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是作为一个线索的。他没有从否定哲学基本问题及“两大阵营”的视角，没有从“哲学的终结”的视角，阐述唯物主义历史观。尽管他以“生产力生产关系”原理为核心和基础，对马克思、恩格斯第一章的阐述进行了细致入微的梳理，但仍然是着重于词语文字解读的抽象的马克思历史观。阿尔都塞在《保卫马克思》中提出的“断裂说”，之所以影响广泛而持久，是因为它确实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马克思终结哲学、与一切意识形态决裂的性质。但是，它没有使这种“革命”同马克思、恩格斯的实际经历具体结合起来。换句话说，这种“断裂说”没有从黑格尔、费尔巴哈同马克思的关系中具体加以说明，没有从《提纲》《形态》《终结》的文献中进行具体说明。因而，仍然应该将马克思的“变革”的理解，统一到马克思学派的文献中来。广松涉关于《形态》第一章的研究，将马克思的新历史观概括为与“异化史观”对立的“物像化史观”。由于他没有从马克思与德国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和费尔巴哈的全面关系中，正确把握新历史观否定哲学的实质，因而他关于马克思新历史观的理解，也是不符合马克思真正精神的。应当用马克思学派文献中的基本精神来加以正确概括和解读。此外，他著名的关于马克思、恩格斯关系的“恩格斯主导说”，由于明显地不符合马克思《提纲》中已有新历史观首次发现这一基本

事实,由于不符合《形态》第一章与《提纲》基本观点相一致这一基本事实,而难以成立。关于当代中国研究马克思的许多著名学者,对《形态》的研究及结论,也应当给予充分重视。需要指出的是,这些研究者,难能可贵的共同点是:不再把传统教科书观点为主导的反注《形态》等原著的观点,作为自己研究的出发点,而是在大胆质疑和批判这些传统主导观点中,作出自己的探索结论。但是,笔者不得不指出,就所见到的这些探索,还没有真正从马克思学派的文献中,特别是没有从《提纲》《形态》《终结》中,正确把握马克思与德国哲学的关系,似乎还没有真正理解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思想和哲学终结的思想。而不理解它们,就难以真正理解历史唯物主义的起源,难以真正读懂马克思。为了加深对《形态》第一章的理解,笔者比较详尽地对我国几个相关学术观点进行了评述。

第九,研究《形态》第一章的重要意义。尽管我们说,《形态》不能取代《提纲》成为历史唯物主义的第一个文件、标志性文献或“起源”,但是,由于《提纲》的简短笔记性质,《形态》在此基础上作了详尽的发挥,因而,它十分有助于我们把握《提纲》的实质精神。尽管《形态》没有完成和发表,在阐述的完备性上不及恩格斯的《终结》,但是,作为当初“弄清问题”和“清算自己哲学信仰”的大部头文献,十分有助于我们对《终结》精神实质的把握。此外,《形态》是为了发表而作,它是包含着极为丰富内容的相对独立的著作。它的许多观点对于我们把握马克思的新世界观,具有重要意义。还有,在中国当代研究《形态》第一章,对于促进我国马克思理论研究和指导中国的社会实践 also 具有重要意义。《形态》尽管是针对马克思那个时代德国哲学及意识形态的,但它的基本思想完全适合于今天的中国。昨天就是今天,德国就是中国。

以上是笔者对《形态》第一章的一些粗浅认识。这些见解,一方面是在借鉴许多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或者受到这些研究的启发而得出的;另一方面,它主要还是自己长期对马克思、恩格斯有关原著独立思考的结果。这些关于《形态》第一章的探索,是与《终结》和《提纲》的研究相互联系的统一过程。例如,笔者所得出的关于恩格斯所加的第一章的标题,“费尔巴哈”与“唯物主义观点和唯心主义观点的对立”是并列关系,而不是对第一章内容的直接提炼和概括的结论,就是以《终结》第二章哲学基本问题命题新的解读结论为基